

关于 2019 年四平市 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的说明

2019 年，四平市财政局将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和重点任务来抓，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和改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了一系列成效。

1. 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按照绩效目标管理要求，组织相关业务科室配合项目主管部门认真审核资金使用单位提报的项目绩效目标，2019 年将采供血经费项目、干部教育专线经费项目等 7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目标管理，对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进行了批复。

2. 强化绩效目标监督、绩效自评工作。督促项目主管部门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并及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送绩效目标执行监控结果，确保了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指导和督促项目主管部门组织资金使用单位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相应的自评报告结果报送市财政局备案。引进第三方机构对 2016-2018 年地下综合管廊国家级试点项目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保证了评价结果客观公正。

3. 加强扶贫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我市充分认识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加强组织领导，采取有效措施，积极组织、协调市区有关部门开展扶贫资金绩效

自评。监控平台绩效自评填报比例和自评审核比例均达到100%，按时保质地完成了自评工作。

4. 逐步扩大绩效管理范围。把预算绩效管理从以项目绩效管理为主向部门整体绩效管理转变，在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基础上，2019年确定市委统战部等三家预算单位开展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试点，将绩效管理全面覆盖到试点部门的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推动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推进政府部门的全面履职能力，逐步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